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4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4年激励计划》已履行审批程序

1、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730名激励对象授予1,460.125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90元/股。

2、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向730名激励对象授予1,460.125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90元/股。

3、2024年4月26日至2024年5月7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5月16日，公司对《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进行披露。

4、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2024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6.90元/股调整为6.78元/股。鉴于公司《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4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0.8万股，因此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数由730人调整为726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1,460.1258万股调整为1,459.3258万股，授予价格与上述调整后价格一致。监事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6、2025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行权价格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2024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6.78元/股调整为6.63元/股。鉴于公司《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36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或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41.40万股，

因此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 41.4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690 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07.9629 万股，监事会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

7、2026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2024 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6.63 元/股调整为 6.48 元/股。鉴于公司《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中，36 名激励对象因为离职放弃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30.75 万股，因此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 30.7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655 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79.2129 万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实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调整情况

（一）因权益分派涉及的调整

1、调整事由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披露了《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欣〉2025-078），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47,462,446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7,521,629 股后 1,839,940,8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99459 元（含税）。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了《2025 年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欣〉2026-043），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1,847,462,446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 7,521,629 股后，分配股份基数为 1,839,940,817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0000 元（含税）。

鉴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披露的激励计划相关规定，若在草案公告日至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

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2、调整方式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3、调整结果

根据上述，本次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如下：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P_0-V=6.63-0.0599459-0.0900000=6.48$ 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4 年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2024 年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2024 年激励计划》的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3 日